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GDA

兴 达

XING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興 達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99)

更改香港主要營業地址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址將由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100 號 100 QRC 12 樓 1219 室，更改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181 號新紀元廣場低座 7 樓 S03 室，由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一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錦蘭

中國上海，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劉錦蘭先生、劉祥先生、陶進祥先生及張宇曉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鄔小蕙女士；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顧福身先生、William John Sharp 先生及許春華女士。